

明新科技大學碩士班申請學位考試暨畢業證書領取時間表

製表：日間部註冊組 104.3.13

學位考試 申請梯次	學位考試 申請時間	學位證書 領證時間	備註
1	6/1 ~ 8/31	10/15	1.請於完成學位口試 2 週內送交「 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表 」至註冊組登錄成績(碩士班三、四年級之獨立研究成績亦同時繳交)。 學生需繳交論文與完成離校手續方可領取學位證書。 2.論文繳交期限：第一學期為 1/31，第二學期為 7/31，未如期繳交者仍須於新學期註冊選課。 3.若於畢業證書領證時間日起才繳交相關畢業資格審查文件者(學位口試成績、碩士學位考試成績表、碩士學位論文口試委員會審定書、離校手續單)，需 5 個工作天後才可領取學位證書。
2	9/1 ~ 11/30	1/31	
3	12/1 ~ 2/28	4/15	
4	3/1 ~ 5/31	畢業典禮當日 ~ 7/31	